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议案》，拟对 2019 年 3 月注销的全资子公司长沙开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机电”）应收款项合计 14,535,798.02 元申请予以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坏账核销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开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机电”）因业务调整原因于2019年3月份注销。

基于公司的制造业务与资产已经剥离，开元机电办理注销，特对全资子公司开元机电公司账上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对其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清理情况如下：

1、截止报告期末，开元机电账面的应收账款原值13,860,698.02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3,860,698.02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0元。

2、截止报告期末，开元机电账面的其他应收款原值675,100.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675,100.00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0元。

以上开元机电的账面的应收账款（原值）13,860,698.02元、其他应收款（原值）675,100.00元因开元机电公司注销及客户原因均已无法收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特申请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财务与业务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并继续催收应收款项。

二、本次坏账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开元机电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的核销，影响报告期净利润 0 元。

本次核销坏账事项，基于子公司开元机电因应业务调整而注销之现状，可以更加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坏账核销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核销坏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核销坏账，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核销坏账。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